

第六屆第六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第 6 屆第 6 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紀錄

壹、時間：99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至 12 時

貳、地點：台灣國家婦女館（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 15 號 9 樓）

參、主持人：江董事長宜樺

肆、出席人員 記錄：陳麗蓉

傅常務董事立葉	傅立葉
李常務董事安妮	李安妮
蔡常務董事麗玲	李安妮代
張常務董事珽	張 珽
楊董事進添	請 假
吳董事清基	張 珽代
曾董事勇夫	范國勇代
楊董事志良	請 假
王董事如玄	傅立葉代
江董事啟臣	請 假
孫董事大川	請 假
林董事靜儀	請 假
范董事國勇	范國勇
吳董事志光	吳志光
王董事介言	汲宇荷代
黃董事瑞汝	請 假
汲董事宇荷	汲宇荷
姚董事淑文	請 假
李監察人述德	請 假
石監察人素梅	請 假
張監察人豐淦	張豐淦

伍、列席人員

外交部 NGO 委員會組長	趙向群
教育部社教司副司長	熊宗樺
法務部法律事務司司長	周志榮

法務部編審	胡美蓁
衛生署國健局簡任技正	陳麗娟
勞委會主任秘書	黃秋桂
行政院新聞局編審	陳美智
原民會專門委員	王慧玲
主計處副局長	黃叔娟
財政部國庫署主任秘書	柯綉絹
行政院一組參議	吳雅惠
行政院婦權會秘書處	蕭鈺芳
黃執行長碧霞	黃碧霞
黃副執行長鈴翔	黃鈴翔
婦權基金會工作同仁	顏玉如、莊淳惠、陳麗蓉、盧孟宗、張政榮、 吳 昀、林素麗、 顏詩怡、李芳瑾、陳慧怡、陳怡文、林睿軍

陸、主席致詞：（略）

#### 柒、報告案

第一案：第 6 屆第 5 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案。

決定：洽悉。

第二案：提報本會 99 年度 3 至 6 月業務執行報告案。

決 定：

一、有關「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各單位線上推薦人選狀況，請瞭解各單位是否有線上操作之困難，協助各單位完成線上推薦流程。

二、有關「性別影響評估專業人員學分班」，預計於 9 月下旬開辦 1 個班級，招生人數 30 至 40 名。

第三案：提報本會 99 年度 1 至 6 月財務報告。

決定：洽悉。

#### 捌、討論案

第一案：本會 100 年度(西元 2011 年)預算暨工作計畫案，提請討論。

決 議：原則通過，請納入董事監察人之意見參考。

一、有關婦女安全議題融入年度計畫乙事，請納入考量，並於年度活動倡導婦女安全議題之重要性。

二、有關「婦女團體溝通平台執行成果報告暨性別政策論壇」，建議修改議程主題三：婚姻與家庭之討論議題，著重於家庭暴力的處理與處遇，探討家庭暴力的處理模式，及酗酒導致家暴之處遇治療；另有關主題四，建議保持中性立場處理

議題為宜，予以修正翻轉猥褻等字眼。

三、有關「女性受刑人服務計畫」乙案，因涉直接服務面向，建議送請法務部參考辦理。原編列之本案 20 萬元經費，挪支至研究經費普及照顧政策研議項下，經費調整為 40 萬元，並朝向女性受刑人需要何種專業處遇環境為研議方向。

四、有關法務部矯正署成立後，如何融入性別觀點之業務乙事，建請法務部於行政院婦權會之會前會提報，並由法務部另行擇期召開專案會議研議。

五、有關利率低估乙事，後續請就實際情況調整。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上午 12 時）**

**附件：與會者發言摘要**

**壹、報告案**

**第一案：第 6 屆第 5 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案。**

**江董事長宜樺：**

以上是第 5 次董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情形說明，請問各位董監事對這個報告案有什麼指教？請范董事。

**范董事國勇：**

請各位翻到第 2 頁，案由：第 6 屆第 4 次董監事辦理情形的括弧 2 就是媒材資料庫建置列入討論案，但事實上應該是報告案的第二案，應該是誤植，我們這次沒有第一討論案、第二討論案，所以這裡要做個修正。第二件事，這次黃瑞汝董事沒辦法參與開會，希望我能在這次會議關心一下她上次在會議上有提到媒材資料庫建置的問題，我們看了一下上次的會議紀錄，董事長也裁示說希望這次報告案能夠提出來，然後我們秘書單位也在這次議程有簡單說明，在第 7 頁裡面，各位可以看到針對性別主流化媒材資料庫有回應，我也有跟瑞汝董事稍作溝通，她希望我在這邊提出這樣的回應是不是過於簡單？上次開會到現在有沒有一些資料，資料中有關的進展到底是怎麼樣？我們說近期要做，但近期到底是什麼時候？有沒有具體的數字？

**江董事長宜樺：**

謝謝范董事的指教。第一個我想應該是誤植，應該把討論案改成報告案。第二點

請秘書單位針對剛剛所提的資料庫現在的收集辦理情形做回應。

**黃副執行長鈴翔：**

主席、各位董事還有各位與會代表，有關黃委員還有剛剛范董事所提到的媒材資料庫，其實是委員非常關心的問題。那我們在現有的資料庫中，包括我們目前的婦女聯合網站，還有國家婦女館網站，其實已經把媒材資料庫的架構建設好了，只是說目前的收藏只有 2500 件，可能這個件數還不夠充分，所以我們目前是發函給相關團體，包括女書店等相關單位，希望他們能提供更多和性別或婦女有關的資料和影片給我們收藏。這部份我們已經持續在做收集，短期還是希望能先擴充資料庫的量，中長期的部份希望除了量之外，還有針對書籍的介紹導讀，以及互動的部份。各位如果有上國家婦女館網站，可以發現那邊已經有媒材資料庫的連結，本來沒特別強調媒材，只是一個圖書專區，但現在已經是媒材資料庫的一個架構。

**江董事長宜樺：**

請范董事轉達在國家婦女館有專區請他先瀏覽一下，如果有問題再跟副執行長聯絡，其他委員對第一個報告案還有什麼指教？如果沒有的話，本案洽悉。請進行第二案。

**第二案：提報本會 99 年度 3 至 6 月業務執行報告案。**

**江董事長宜樺：**

我想剛剛是口頭報告摘述要點，比較詳細的說明在第 8 到 15 頁，如果各位董監事會前有瀏覽過的話，是否可就相關報告內容提供指教？請張董事。

**張常務董事珽：**

第 6 頁提到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我知道現在有請各部會填寫，我也有接到衛生心理協會的公文請我填寫，但相關的填寫說明不是很清楚，而且是用 PDF 檔，沒有 word 檔方便填寫。我想請教一下目前回收的狀況如何？在填寫過程是否遇到什麼困難？

**黃副執行長鈴翔：**

張董事您收到是最近期希望用電子郵件回覆的這個部分，這是我們上一週才發文開始做全面性的調查，目前的確是讓專家學者自行填寫之後，在我們後台的資料庫檔案直接建檔，然後我們這邊只要直接回覆給推薦單位，他會將這個資料彙整之後，正式的書面部分再寄給我們做審查。所以您剛提到可能在轉給您填寫的部分說明不是很清楚，那可能要再做一些填寫上資料的說明。

**張常務董事珽：**

但是 PDF 檔不能直接填寫。

**莊研究員淳惠：**

目前程序是推薦機關用 email 去邀請專家學者做線上填寫的動作，所有填寫的程序是在線上完成，資料送出的時候系統會把資料做成 PDF 檔，回傳給推薦機構及老師這邊留存，推薦機構收到 PDF 檔之後，會印出來蓋上機關的戳記，就是代表是此機關推薦的，然後由機關這邊統一發文送出。所以老師這邊完全不用填到任何表，應該是線上完成。

**張常務董事班：**

可是有很多項目是推薦機關和當事人看不懂，或是機關不知道如何填寫。像我也看不懂，也沒辦法去填。

**莊研究員淳惠：**

推薦機關應該是知道的，因為我們公文後面其實有附上系統的流程文件，可能是機關這邊比較沒有去注意。

**江董事長宜樺：**

可能根本並不是要個別的學者專家去填寫資料，應該是機關那邊就幫忙處理好和確認。那像張老師收到的表格是空白的，這樣的流程就不對了，運作上可能有些問題。

**張常務董事班：**

我相信很多項目推薦機關可能不知道被推薦人的資料，所以也不知道如何填寫。

**莊研究員淳惠：**

因為我們三月已經有調查過一次，那個時候的資料是由機關回覆，然後回覆不是很完整，之後我們設計的流程確實是由專家學者自行填寫，我們拿到的資料才是最正確的。我這邊可能會後再跟老師瞭解一下是哪個機關的狀況，我再跟他做個說明。

**江董事長宜樺：**

我想會後可能請張老師提供一下機關遇到的問題。另外不要只視為是單一機關的問題，因為其他的機關可能也不瞭解，在處理上我們也可以做一個檢討。其他關於這三個月的工作內容，各位還有什麼指教？

**黃執行長碧霞：**

第 8 頁關於性別影響評估要在世新開課，這邊註明招生人數 40 名，應該是 30 名，

請同仁確認一下。

**顏研究員玉如：**

應該是 30 到 40 名。

**江董事長宜樺：**

各位對於本報告案還有什麼指教，如果沒有的話，本案一樣洽悉。  
我們進入第三案。

**第三案：提報本會 99 年度 1 至 6 月財務報告。**

**江董事長宜樺：**

這是 1 至 6 月財務報告附件，請問各位有什麼指教？

**主計處黃副局長：**

我們實際的執行數字跟預算數字上有差距，都是在新增的補助款，這邊有外交部、衛生署、勞委會，包括內政部新增的部份。這部份可以看到出入還蠻大的。這部份有沒有可能在編列預算時，盡可能將能爭取到的補助款納入計算。

**江董事長宜樺：**

謝謝黃副局長。是否能請業務單位說明一下？

**黃副執行長鈴翔：**

謝謝剛剛監察人的指教。因為之前監察人已經給我們指正，所以我們在 100 年度的預算部分，已經盡可能將補助款放進來了。因為這是今年度的，所以可能還是會產生當時預算較少，但後來進來的補助款的差距。但 100 年度的預算不會這樣。

**江董事長宜樺：**

各位董監事對於本財務報告有什麼疑問，如果沒有其他意見，本案洽悉，請進入討論案。

## **貳、討論案**

**第一案：本會 100 年度(西元 2011 年)預算暨工作計畫案，提請討論。**

**江董事長宜樺：**

剛剛說明的第三點有提到說 100 年度預算在 7 月 7 日有先行邀請民間董事就擬具的預算進行審閱跟溝通，所以可能有部分董事已經參與過這過程。那我們現在所看到的附件，第 35 頁這邊，應該是 100 年度的架構跟預算圖，更詳細的話，就是後面這兩本要送立法院的工作計畫跟預算表，請各位委員針對這個案子表示

意見。

**范董事國勇：**

各位董事、先進好。其實我上次有來開會前會，今天發言的目的就是第一個要給基金會肯定。今天有 100 年度工作計畫的總說明，看完總說明再看每個工作計畫，這樣就很清楚能連結在一起。這裡面，大概我自己有一點疏失，就是我看了整個業務的執行上，有關婦女安全這部份，若我們看到議程第 8 頁到 15 頁，還有關於預算書編制的第 35 頁，發現基金會在婦女安全部分沒有太大的著墨，包括剛剛研究員在第 8 頁到 15 頁報告裡面，工作上的分類也沒有婦女安全這個部分，婦女安全部分其實也是很重要的幾個工作項目之一，但是在基金會分配工作上沒有著墨。我在想說有可能是我們婦女安全工作做得很好，不然就是我們基金會不關心這個議題，那我當然希望是前者我們做得很好。建議能夠在預算編列上對於婦女安全議題稍微著墨，更何況我是婦權會人身安全小組的召集人，我也是希望能對我的小組有所交代。第二點，請各位翻閱工作計畫的第 82 頁到 86 頁，第 82 頁到 84 頁這邊是 100 年度婦女團體溝通平台的實施計畫，我們基金會準備要做一個類似研討會的計畫，在第 84、85 頁的時程表上可以看到，希望在主題三這部份是不是能稍作修改，因為主題三裡面廢除刑法通姦罪還有讓婚姻回歸民法，這個議題是很重要沒錯，但我覺得在目前婦女安全議題上，這個問題不是急迫性的重要，當然這個問題是可以來討論的。建議是否可將這個主題改為關於家庭暴力的處理跟處遇部分，因為我們最近發現許多縣市存在很多的家庭暴力問題，我們目前處理的模式或處遇部分都有很多可以著墨的地方，譬如說在家暴中有很多和酒精酒癮有關。重大的家暴案件，幾乎百分之七十以上跟酒癮有關係。這部份若在議題上能做倡導的話，我相信對我們現在所談的這些家庭和婦女安全等議題會更有意義。我建議主題三可改成 家暴處理與處遇。這部分希望能改成討論會，一個就是有關處理家庭暴力的模式，作為政府或民間單位的指導。第二個是有關家暴的處遇，目前政府單位包括衛生署都在做，由婦權基金會做倡導，把相關單位結合在一起。希望能把這個問題處理得更好。

**江董事長宜樺：**

謝謝范董事幫我們注意到這些細節。針對剛剛范董事所提的問題，諸如預算及工作項目沒包括婦女安全，然後所要辦理的研討會的修改建議等等，是不是請副執行長先做一個回應。

**黃副執行長鈴翔：**

主席，還有謝謝范董事的意見。把溝通平台研討會主題三的部份改成家暴處遇的部份是可以成立的。因為我們其實在溝通平台裡面也得到很多訊息是包括現在很多 AIDS 帶原者也是從藥癮跟酒癮來產生的，我想把這個主題放在家暴部分是可以來處理的。至於說在整個工作計畫裡，好像沒有特別凸顯婦女跟安全的議

題，我想 做個補充，我們基金會本身並沒有直接做執行的工作，我們都是在做平台的角色，所以其實我們對婦女安全的重視已經涵蓋在我們研究發展的事務裡面，只是我們在 陳述上和內容上並沒有整理的很清楚。包括像 CEDAW 公約的推動上，我們今年在國家報告跟政策對話裡面，有非常多場次在談人口販運、性暴力、勞工暴力及家 暴問題。還有就是在千禧年手冊編譯當中，我們其實有一個針對女童暴力的部份，這塊我們其實也有在千禧年手冊中做處理。溝通平台以民間團體在提案的主題上， 家暴議題和婚姻議題的確是比較佔多數的，還有就是婦女中心的網絡培力的部份我們今年辦五場，其中兩場也是針對家暴性侵害、性騷擾這些人身安全的，包括三大 技能等議題做討論。我想其實在未來執行面上能更確實描述這議題，還有就是呈現方式能夠更清楚，以及平台議題的相關整理能更清楚並掌握問題，我想這是我們可 以再加強努力的地方。

### **江董事長宜樺：**

我先講一下 85 頁未來婦女團體溝通平台要辦的研討會這 邊，除了剛剛范董事講到主題三：婚姻與家庭裡面的細項建議改成毒品藥癮酒癮跟處遇模式的方向之外，那個主題四：人身自由跟身體自主權，括弧三有寫到翻轉猥 褻，身體自主，這部份是不是跟剛剛廢除通姦罪一樣比較容易引起一些爭議。我完全同意范董事講的，像刑法通姦罪，我們現在雖然在處理性交易工作除罪化問題， 到目前為止並不會涉及廢除刑法通姦罪，所以，如果把這放上來討論，容易被誤解為是內政部的政策，問題會更大。到目前為止，法務部並沒有要廢除的意思，怎麼 去協調其實是目前要處理的事情，而不是去廢除通姦罪。那至於括弧三的翻轉猥褻容易讓人家以為是不是要廢除猥褻罪，這都容易引起爭議，因為這也許是某一派的 團體的主張，但是作為國家婦女館跟婦權會在處理這個問題應該要比較中性一點，這個請一併處理。另外關於剛剛范董事所提到的預算工作項目裡面，要求放入婦女 安全議題，確實這個議題可以放進來，但至於要不要在研究發展這一塊單獨列出來，把相關預算重新畫分，我尊重單位的處理。但就家庭暴力防治的工作來講，確實 是內政部家防會做了很多。我們婦權會這邊能夠做的是研究發展、觀念倡導及倡議這部分，至於要不要放在工作計畫裡，請婦女館這邊考量。我也希望聽聽各位董事 的看法，如果要的話，我們單獨列一下，也能表示對這件事的重視，我不反對。請問各位董事對預算有沒有其他指教？

### **李常務董事安妮：**

主 席、各位董事，我現在要講的其實在上次開會已經提過，可是我發現這次好像還是沒有一個方法。是有關受刑人的工作項目，他所要的預算多出 20 萬，為什麼我要 再一次提出呢？我是覺得必須在基金會建議什麼事情是可以做的，或是說什麼事情是要做的。什麼事情是可能我們要做，但要用別的方式做的這種模式。今天因為董 事長在這邊，我想要特別提一下，像是受刑人的事情，雖然只有 20 萬，但這件事，當時提出這件事是王清峰前董事還在職的時候，本來我們



期待是法務部能拿出預算，但顯然他們並不像外交部有給補助款，雖然只有 20 萬，但這種事情多了以後，就會排擠掉我們基金會的能力或立場或角度去判斷哪些事情該做，受刑人的這個案子我不曉得是基金會的同仁下去做，還是委外讓別的團體去做。如果是委外的話，那我覺得我們基金會真的不要扮演這樣的角色。不管這個資源是來自法務部或是我們基金會自己的，特別是我們自己的預算給一個團體做受刑人的讀書會等等，我覺得這種方式一方面耗損基金會同仁的人力，另一方面也會排擠掉其他預算。當時我們表示支持，是因為我們以為法務部會有一個方案，法務部也是我們的董事，我們民間董事無法挹注，因為我們民間董事本來就不是財團的代表，但是部會的話，基本上我們基金會成立也好，或婦權會成立也好，本來就是要集合各部會的預算、人力或一些的想法，透過院長來召集，基金會是內政部長當董事長這樣子的平台，能夠把婦女議題融進去。我想上次開會我也有提到這個，我還是想把它提出來原因是因為我想我們要重新思考基金會要做的工作，這值得我們去思考。

#### **江董事長宜樺：**

謝謝李董事。我能否先請教一下其他董事關於本議題：女性受刑人服務計畫，有沒有要表達的意見？

#### **吳董事志光：**

我想先呼應一下剛剛李董事所說的，我們現在的問題是婦權會只是一個平台，不是一個政策執行的機制，因為人少。只能站在一個鼓勵、培育讓各部會瞭解到這個問題的重要性，然後性別主流化議題。我個人認為這個議題應該是永續的，因為我不可能沒有女性受刑人，人數多寡不知道，這個女性受刑人還呈現相當多的獨特議題，我好像沒有看到相關數據，就算有也是指男性受刑人攜帶幼兒入監比率。所以現在我們看到新的看守所新設一些設施，我覺得這個議題我們現在要用另外的方式包裝，就是說讓法務部現在有一個最好的切入時機，因為矯正署要成立了，矯正署不僅要成立而且要擴充編制，這是王前部長的重要政績之一，也就是矯正司目前只有 20-30 人，那現在矯正署要擴充到上百人的編制，將來矯正業務要專業化，裡面有沒有性別觀點，有沒有性別意識的考量，裡面有多少人負責性別業務，我們請法務部來報告。也就是矯正署將來做什麼不太清楚，但將來在女性看守所、監獄要專業的處遇環境，還要有性別的觀點，如果將來即使矯正署人力增加，但還是維持原來那一套，那也沒用。最好就是現在矯正署正在籌設中，矯正署的組織還有他的整個規劃、人力配置、業務思維、性別觀點要怎麼切入，我覺得可能是更需要關注的重點。

#### **江董事長宜樺：**

我們是不是就先請法務部出席的代表，法務部事務司周司長，先就剛剛董事所關心的這兩件事情做一個說明，一個就是經費，確實在王部長擔任董事時，給大

家一個期待就是說將來女性受刑人相關的一些計畫、經費來承擔。另一個是矯正署的成立，是不是可以有一些層面跟性別有關，請就以上兩件事情說明。

### **周司長志榮：**

謝謝董事們的指教。我想就這兩個問題做一個簡單的報告，第一個就是關於經費的問題，我們有一個這三年已經試辦的教化經費，雖然很少，但是我們也協調。曾部長也很重視這個問題，我們也協調矯正司這三年教化經費，同時，基金會應該知道我們在這裡面也設有窗口，要辦活動可以跟這三個窗口聯繫，雖然經費很少，但如果要辦理不是很大型的活動，應該還是可以解決。另外法務部配合去做，也不能說配合啦，李董事指教以後，我們就遵照辦理。結合社會司辦理女性收容人或受刑人的教化輔導情形，已用一個函，於99年6月14日報告，這部分請各位董監事參考。另外剛剛董事有提到法務部對女性收容人有沒有處遇措施，我不談矯正署的職務，因為我不是矯正司，但我有特別跟他們要了一個資料，就是這兩年法務部針對女性收容人處遇到底做了哪些，我想一共有八大項，我先念個主題，會後我再把這份資料提供基金會請各位董事給我們指教。第一個就是改善收容空間，我想今年7月已經把士林看守所改制為女子看守所，表示我們確實在做。第二個是加速擴建台中女子監獄，預定在民國100年完成，照顧女性收容人的生理需求。第三個提供育兒友善措施，第四為結合企業資源辦理技能職訓，有效提昇就業及創業能力。第五是結合國民健康局，提供女性收容人子宮頸抹片檢查。第六是強化家暴受刑人處遇，維護婦幼安全。第七為提高假釋審查委員會女性比例，兼顧女性收容人權益。第八是發展符合女性收容人需求之矯治處遇模式。我想這是剛剛董事所關心。我想細節就不再念，這資料我送給基金會，會後請各位董事給我們指教。

### **張常務董事珽：**

我自己是覺得說更生保護協會其實有不少的錢，我想問所有的錢到底女性部分佔了多少，我們現在做性別分析，要有些基本資料，所以更生保護人在做犯罪人性別的瞭解，很多犯罪人根本不知道這些狀況。這些方案都要做。法務部是沒有錢，一個是對女性受刑人，還有對所有受刑人的性別概念教育呢？性別教化的概念有沒有在做？法務部本來就是有錢在挹注的，這八大項哪一項是依據事實，本來是什麼狀況？而不是只是提說我們給他一個空間。我覺得法務部本身有沒有積極去規劃出來，這八大項的性別分析在哪裡？是不是在短期內可以提供基本資料。對基金會我自己覺得說，有一些女性受刑人的狀況我們不瞭解，基金會可以做研究發展，瞭解受刑人的需求。法務部沒有做到的話，婦權基金會這邊有什麼策略。

### **江董事長宜樺：**

對於本案是否還有其他意見？如果沒有的話，我們現在簡單分成兩個部分，一

個是這 20 萬女性受刑人服務計畫是要放在交流活動經費，還是採納李董事建議，可以根本思考但是把此 經費放到其他工作上做，或把這項整個擺回研究發展那邊去做，放在交流活動，這是一個要處理的問題。第二，既然我們好幾次會議討論到關心女性受刑人相關問題，剛剛董事有提到矯正署即將在這次組改成立，各位不反對的話，我們下次會議可安排報告案，請法務部來報告矯正署未來的規劃，在期中如何與婦女權益和性別 觀點相關面向之規劃分享。這兩個月院長已經聽得差不多，就是研考會跟行政院報告各機關精簡以後的 29 個機關的組織架構已經差不多定了，接下來跟總統報告一 次。我下午主持內政部組織法的研修會議，7 月底前送至行政院，下個會期開始陸續部會組織法要進入立法院審議，然後下一次的三級機關像矯正署應該也差不多要 啟動，像我們的警政署現在也一直在動，所以這個時機確實是可以思考矯正署，就像要成立的廉政署一樣，這是一個新單位的形成，我們是不是可以安排矯正司長來 報告，讓大家知道未來矯正署的方向，關於性別或婦女的細節會怎麼樣處理。如果說各位不反對的話，我們可以排 3 個月之後請法務部的相關同仁做報告。至於剛剛 20 萬的部份，是要維持還是調整？

#### **汲董事宇荷：**

我看他們整個活動內容就是有一個團體活動，有 一個徵文比賽，在 151 頁，20 萬辦理這樣的活動，我相信法務部跟相關基金會辦這活動絕對是可以做得到的。這又不是 200 萬或 2,000 萬，或許可以做更 多。目前安排的課程蠻有意思，可讓受刑人更瞭解自己是誰，知道自己可以怎樣。我個人贊成這項目不要列在基金會預算中，除非法務部說他們出不了 20 萬的話， 那我們只好自己做，但若 20 萬其實錢不多，可以在研究發展項目來做發揮，剛才張董事也講的很清楚，其實我們很多東西沒有基本資料，如果就是把它當成基本資 料的研究，這部份其實也是法務部要做的，只是我們開頭讓你們知道可以怎麼樣做下去，也是一個不錯的辦法。原則上贊成不要列在基金會的交流活動經費中，可以 請法務部去做。

#### **張常務董事珽：**

同時我也覺得這類課程非常重要，像這樣有系統的，我覺得可以請 法務部辦這個課程，我們去評估這種課程落實的情況是什麼，所有女性受刑人一進來就要先瞭解其需求，從來沒有辦過的話，鼓勵辦理第一次，甚至持續辦理，因為 這對女性受刑人很重要。課程內容探討和男性之間的關係，如何建構性別概念的狀況，導致有偏差行為產生，像是怨懟的狀況。

#### **范董事國勇：**

我覺得關心受刑人是正向的，但當我們要給他們東西時，要適合他們，否則我們現在一頭熱，到裡面才知道現在受刑人有不同的需求，我們要先瞭解他們的需 求，再做婦女議題倡導，這樣才有效。

**黃叔娟副局長：**

部 分當然我也支持婦權基金會的整個政策的執行面是遵照所有董事的意見，但我個人的淺見是婦權基金會畢竟是一個性別平權議題的平台，這地方就是說屬於各部會各自推動的業務部份應該回歸到各部會去做，我建議基金會應該發揮一個假設就說，我們怎麼凝聚政策落實的部份，這部份將來期待婦權會議有具體共識時，其實相關 部會也會針對共識部分朝這樣的方向推動。我看到辦理活動的部份，我覺得應該由各部會做比較符合女性受刑人的根本需求。另外預算部分我們有開過會前會，這次 預算書出來後，第 20 頁有一個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這次沒有編列，以空白頁呈現就好了。另外就是 100 年的計畫，上次委員有針對第 40 頁的部份提出 CEDAW 單價部分有做一些修正，但場地費與佈置費這兩個單價應該要顛倒，場地費單價是 1,000，佈置費是 10,000。同時在最後一頁，這一頁應該是 多放的。

**江董事長宜樺：**

這本書最後一頁是不是我們想要換前面的資料，哪一位跟我講一下是或不是？很抱歉沒有先把它抽換過來。

**黃叔娟副局長：**

另外還有一個小問題，子計畫裡面皆有附經費概算，像好比說我們剛剛在講第 41 頁的單價數量，有的是做一個說明，但說明的內容其實就是單價數量，如果有可能，盡可能把格式一致。

**江董事長宜樺：**

謝 謝黃副局長提的三點，第二點跟第三點都請幕僚同仁做一個更正。第一點跟我們剛剛討論的主題有關，我們回到女性受刑人服務計畫，幾位董事監察人的發言都指向 各部會關於女性服務及權益保障的計畫應該回歸到各部會辦理較妥當，這部份是 20 萬元，我們也看到計畫內容大概是在收容所或是監獄辦一些活動，不曉得法務部 能不能原則上同意這些活動由部裡面處理，因為經費並不是很多。

**周司長志榮：**

我們可以做，但經 費多少牽涉到矯正司的經費，每個司有預定的經費，錢怎麼用，我無法代替回答，但我會回去跟相關單位協調，但是我不能在此馬上答應。我想跟各位報告，為何稍 早會提出八大項的說明，確實女性跟男性在很多問題有需要重視和加以處理的地方，所以我想請各位看這份報告裡面有提到今年 5 月 4 日有辦一個法務部女子監獄女 性收容人矯治處遇研討會，他是希望通過剛剛提到實務工作的報告還有矯治經驗的分享交流，希望能真實呈現女性收容人犯

罪成因、在監適應問題及出監後再犯原因 等，共同發展女性特有角色模式。我會積極處理這個事情。事實上，每個女性受刑人的犯罪成因都不同，很難用一般角度觀察，所以請同仁把資料影印給大家參考。

#### **江董事長宜樺：**

麻煩請同仁現在就先影印這份資料給大家。很謝謝周司長的說明。大家都認為女性受刑人服務計畫最好不要在婦權會這個平台上編列預算，就好像我們不適合編列預算 給國防部做女軍官的輔導。所以這項我們就不列，這 20 萬我建議職接併入研究發展裡普及照顧政策研議，那邊只有 20 萬，可以做的範圍其實更大。至於本來此計畫要做的事就麻煩周司長帶回去，告訴矯正司我們有這個決議，如果有不同建議，下次就要請次長以上來做說明，因為這事情其實也討論過很多次。

#### **周司長志榮：**

我 真的很謝謝大家的指教。對於委員的指教，我們很重要。我找這些資料來不是要應付，是真的要表示我們真的做了很多東西。為什麼我會特別強調女性收容人矯正中心、女性收容人矯治處遇部分，我想這是針對女性收容人或受刑人真正的需求，希望教化對他們將來離開有所幫助。我想下次是不是請矯正司來做完整的說明。

#### **李常務董事安妮：**

我 提這些東西是因為我們在思考未來行政院性平處扮演的角色，我之所以取這個例子，是因為我們在不同位階、角色上要用什麼方式把一件事做對，我想這在文明國家 是要面對的問題。我們現在已經到達那個階段，包括婦女權益跟性別平等的處理方式，所以我們的會從那個地方去思考。雖然只是 20 萬，但是這樣子的東西讓我們 思考對女性受刑人的關心，像怎樣協助他們重回社會，是一個很好的狀況。我們會做這件事，大家也覺得是重要的，就回到說我們要怎麼做。那今天站在婦權基金會 的角度，與其所扮演的角色在整個國家體制的位置上時，我們才會去思考錢要怎麼來。每個人都對性別議題有不同關心點，包括部長，若他在會議上一提，卻不拿錢 出來，基金會無法支應。部會委員掌握國家資源，關心這議題的部會也許不知道如何切入，此時基金會或民間委員的角色才會進來，那部會可能就是有資源，其角色 應該是資源進來，這樣運作，將來在性別議題上才不會大家一直摸索又沒好的結果。第二點是剛剛主席提到請矯正署 3 個月後來這邊報告，我在思考來這邊是不是合 適？還是應該在婦權會？還是應該在婦權會會前會？還是哪個小組報告比較好？

#### **江董事長宜樺：**

我 把周司長剛剛說明的做一個小節，我們都肯定周司長會前做的準備，包括剛

剛提供的資料，我們也瞭解確實行政部門各單位預算分的很清楚，各位也都有經驗。我們只希望透過大家討論，希望由法務部執行，至於經費跟辦理方式將來希望法務部或主政機關做說明。基金會的部分，就把 20 萬元併入研究發展的普及照顧政策研議中。至於李董事所指教的矯正署關於女性受刑人權益照顧的作法，我們是要在哪個場合提報比較恰當，各位建議如何，是到會前會比較合適？那這樣就改另一個場合，煩請轉達矯正司同仁。下次婦權會的會前會是 8 月 4 日，如果要參加 8 月 4 日的會前會是否有點趕，請法務部胡編審說明一下。

**胡編審美蓉：**

如果法務部把這個教育活動納入辦理，我們可以跟矯正機關研議。他們也很希望瞭解這種，因為他們都是結合民間資源來辦理，但是真正受刑人需要什麼，可能在這部份可以給我們一些意見。另一件事，有關矯正署專案報告部分，8 月 4 日請矯正機關提出來大概有點趕，因為事實上，到會前會報告也是很正式的，擔心相關的簡報作業來不及完成。我建議在分工小組裡面，在大會結束後，接下來就會分配到分工小組，不知道董事們是不是可以接受？可能也讓我們未來的矯正署有更多的時間準備，且他們現在也在積極規畫的同時，也可以一併把業務思考規劃部分納入考慮。

**江董事長宜樺：**

我想，8 月 4 日絕對來不及報告矯正署未來架構的問題，就只能集中在現階段作法。如果要連同未來作法一併報告，可能要延後一點，各位委員看法如何？

**范董事國勇：**

其實這個部分應該要考慮到法務部這邊的時間，不要去改變我們的議程。第二個立場就是按照婦權會的整個會議上除了三級會議以外，另外還有專案會議，可以在某一個臨時有需要的專案來召開會議。他們來報告以後，有初步意見後，甚至在下次可以在大會裡面做報告也可以。

**江董事長宜樺：**

剛剛范委員建議是回到分工小組或用專案小組的方式來進行。其他委員有沒有意見？

**張常務董事珽：**

出獄之後的工作又是在就經福組，好像是在專案會議討論比較合適。我也建議法務部這邊和國健局合作健康的部份，只有一個抹片檢查太少了，其他還有很多健檢部分要討論。所以是不是請法務部提供之前辦理女受刑人處遇研討會的成果，把成果寄給我們瞭解一下，在下次會議，能更清楚矯正署或是矯正司在性別觀念方面，除了這 8 項以外，是不是在活動中也看到性別議題。我也覺得說，

本來就有很多委外的方案，內容必須有很清楚的性別概念。婦權基金會的角色就是協助瞭解這個政策 能否落實、教材有沒有需要加強的，20 萬還是會用在法務部，可是是從政策出發的。

**江董事長宜樺：**

看來慢慢有共識，我們是不是就以專案會議的方式，那時間上至少給一個月讓法務部準備。那專案會議的時間安排是由婦權會的幕僚單位來協調。關於這個案子我們就討論到這裡。我們今天的討論案，各位對預算、工作項目還有什麼指教。

**張常務董事珽：**

剛剛主計處有提到說我們要向衛生署申請補助款，這部分還有嗎？100 年的預算是在第 35 頁。

**黃副執行長鈴翔：**

工作計畫第 7 頁裡面的政府補助收入與政府委辦收入，已經把可能的部份，包括 CSW 都已經納入了。

**張常務董事珽：**

對於基金會本身在交流活動不管是去 CSW 也好，APEC 也好，這個狀況我們認為說其實跟婦女有關的像聯合國相關委員會，其實也是婦女關心社會發展委員會他們在討論的議題，我覺得是不是可以增加經費去參加更多聯合國的婦女周邊會議，而不是只侷限在目前規劃的兩個議題。

**江董事長宜樺：**

這部分請黃副執行長說明一下。

**黃副執行長鈴翔：**

有關張董事提到的部份，目前我們包括 CSW 的經費都是用 APEC 專案經費在做，那為何我們寫聯合國相關周邊會議是我們希望能盡量把它的正當性跟性別跟 APEC 在推動性別是可以連結的。我們每年都在爭取 CSW 出國的經費，若是在增加參與其他委員會的經費，可能會有點負荷不了。

**張常務董事珽：**

因為要是從 APEC 看婦女經濟的發展，我們現在花太多錢在 WLN 會議上。

**李常務董事安妮：**

這本來就是 APEC 的錢，就是要用在 APEC 會議上。

**黃執行長碧霞：**

委員請參考黃色這本預算，各位可以看到 APEC 跟 CSW 國際參與的經費，還有政府補助部分，如婦女節活動、公益彩券、婦女溝通平台補助辦法、單親培力等部分，可以預估到的金額都已放入。

**江董事長宜樺：**

各位繼續討論之前，我先提醒兩點，工作計畫的第 7 頁收支餘絀預計表，各位可以看出 100 年度支出總額增加了 44%，絕對經費增加了 1,180 幾萬，在交流部分，增加幅度最高，148%，絕對金額也是最高，是 700 多萬，就整個資源分配來講，這塊已經投注很多，剩下問題就是內部如何調整。各位再看一下本書第 17 頁，國際交流這裡有參加 APEC、聯合國相關婦女會議，還有第 18 頁 APEC 議題國際交流會議，看起來目前國際交流是這樣子來陳述，委員有任何意見是 否在這裡調整？至於總經費，我想大概不適合再討論，因為真的增加很多。

**柯主任秘書綉絹：**

針對基金會 100 年度預算，政府委辦增加 1,191 萬，減少利息收入 820 萬，我是看我們今年上半年利息收入有 430 萬，有沒有可能 100 年利息收入可以再估算一下，或有其他開源的收入。另外請修正第 9 頁收支餘絀概況的「例年」盈餘，應為「歷年」。

**江董事長宜樺：**

請 同仁修正錯字。至於利息調升部分請單位同仁會後再研究一下。本會 100 年度預算及工作計畫案原則通過，請按照程序在 7 月底之前把這個預算報請主管機關審核。至於剛剛各位董事及監察人提供的寶貴意見，請幕僚同仁納入計畫修正後推動參考，執行過程中保持和董事方面諮詢接觸。如果沒有臨時動議的話，今天的會議 就進行到這裡，謝謝大家。